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8月20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9日以专人送达、电话、传真及电子邮件等相结合方式送达各董事。会议应参加审议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审议表决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袁彬先生、陈智敏女士、曹凯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表决），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俞有强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审议和书面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2019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将同时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8 月 22 日